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新动力

公告编号：2025-024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动力	股票代码	3001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芳芳	张平	
办公地址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保定市雄安市民服务中心企业办公区 A 栋西区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保定市雄安市民服务中心企业办公区 A 栋西区	
传真	010-88332810、0312-8741118	010-88332810、0312-8741118	
电话	010-88332810、0312-8741118	010-88332810、0312-8741118	
电子信箱	dongban@cnnewpower.top		dongban@cnnewpower.top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氢能源领域内技术的研发、推广和服务；人工智能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通讯设备销售；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卫生管理；污水处理服务，给排水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烟气治理、水利及水环境、生态环境治理、环境监测、固废污染物处理；节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燃烧及控制、节能、环保及新能源设备、锅炉、钢结构的工程设计、销售及管理、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756,173,917.29	797,117,084.12	783,449,426.25	-3.48%	832,314,381.21	832,314,38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519,821.94	322,700,125.84	321,302,013.84	-25.14%	396,767,497.42	396,767,497.42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90,073,311.00	203,296,317.02	203,296,317.02	-6.50%	186,796,370.50	186,796,37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17,182.80	69,997,786.60	73,297,060.06	35.31%	86,795,089.21	87,937,82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33,912.15	70,409,410.59	73,708,684.05	35.24%	48,857,900.49	50,000,63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1,389.44	9,422,369.53	2,274,040.80	1,454.48%	15,771,729.81	10,469,767.81
基本每股收益	-0.0665	-0.0982	-0.1028	35.31%	-0.1218	-0.1234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665	-0.0982	-0.1028	35.31%	-0.1218	-0.1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8.38%	-19.35%	-19.34%	-0.05%	-19.45%	-19.4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由于普益基金及投资公司被纳入合并，造成合并范围改变，而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491,782.08	71,281,366.03	86,326,118.38	974,04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25,616.81	8,929,426.06	5,391,279.52	-37,739,68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09,765.00	8,964,538.27	5,235,907.02	-20,558,06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4,576.63	1,005,678.62	7,467,655.36	13,883,469.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3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5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0%	30,62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青岛俊图投资咨询管理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	3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有限合伙)						
天津腾宇高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	18,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南昌达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2,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方海云	境内自然人	1.66%	11,797,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徐海银	境内自然人	1.13%	8,036,600.00	0.00	不适用	0.00
USB A G	境外法人	0.55%	3,933,515.00	0.00	不适用	0.00
董飞	境内自然人	0.55%	3,914,100.00	0.00	不适用	0.00
舒俊	境内自然人	0.43%	3,097,215.00	0.00	不适用	0.00
徐兵	境内自然人	0.42%	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腾宇高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南昌达亿投资有限公司、方海云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天津腾宇高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达亿投资有限公司及方海云合计持有公司 4,179.74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86%)，为新动力第一大表决权股东。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无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收到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丰利”)通知，获悉徐州丰利于当日收到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徐州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23)苏

0391 破申 9 号】，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已裁定受理徐州丰利的破产申请一案。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已指定徐州丰利破产管理人。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已裁定受理徐州丰利的破产申请一案。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9 日作出（2023）苏 0391 破 12 号《决定书》：裁定宣告徐州丰利破产并指定江苏汇君律师事务所作为该企业的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法院裁定宣告破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徐州丰利持有新动力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097,215 股（占公司总股本为 8.43%）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2024 年 5 月 24 日、2024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8 月 12 日在淘宝网进行拍卖，上述股份均已过户，具体情况详见《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第三次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司法拍卖的部分股份完成过户暨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关于控股股东被司法拍卖的部分股份完成过户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徐州丰利破产管理人已于 2024 年 7 月 8 日 10 时至 2024 年 7 月 9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2024 年 7 月 18 日 10 时至 7 月 19 日 10 时（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www.taobao.com）对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所持有公司的 60,417,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8%）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活动，上述股份已成交过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2024 年 7 月 9 日、2024 年 7 月 11 日及 2024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第二次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第二次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关于控股股东被司法拍卖的部分股份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收到相关股东方通知，天津腾宇高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南昌达亿投资有限公司、方海云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天津腾宇高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达亿投资有限公司及方海云合计持有公司 4,179.74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86%），为新动力第一大表决权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由控股股东徐州丰利、实际控制人毛凤丽女士变更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